



跨国界 超种族 普天同庆 5.13 世界法轮大法日

第二十届世界法轮大法日 普天同庆 法轮大法弘传二十七周年

恭祝慈悲伟大的师尊生日快乐快乐

▲5月12日，香港法轮功学员举办盛大的集会游行，敬谢师恩，并向民众传扬“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的福音。



▲5月3日，悉尼帕拉马塔市长威尔逊（右）向澳洲法轮大法佛学会会长赵博士（左）颁发了褒奖令，表彰法轮大法为当地社区作出贡献，并祝贺法轮大法弘传世界27周年。



▲美国医生塔提安娜·丹宁从十一、二岁起有严重的驼背，自从去年12月开始炼法轮功后，几个星期前，她发现背部挺直了，恢复了正常。图为塔提安娜参加集体炼功以庆祝法轮大法日，她说：“我发自内心地感谢师父给予我的一切。”

【明慧网】每年的5月13日，世界各地法轮功学员都会以各种形式，庆祝他们的节日——“世界法轮大法日”，并表达他们对法轮大法创始人李洪志师父的敬意和感恩。因为这一天既是师父的华诞，也是师父将法轮功（又称法轮大法）公诸于世的纪念日。刚刚过去的5月13日，是第20届世界法轮大法日，也是法轮大法弘传世界27周年的纪念日。

自1992年李洪志大师传法以来，迄今已有10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人们修炼法轮功，“真、善、忍”的普世原则深入人心，福泽五湖四海。李先生的著作《转法轮》被翻译成39种文字，深受各族裔人士的喜爱。李洪志大师曾位居亚洲50名最具影响力的人物的榜首，也曾连续4年被提名诺贝尔和平奖。

象每年一样，许多国家政府及官员向法轮功团体发出贺信和嘉奖令，表达对“真、善、忍”价值观的认同和祝愿。

5月7日，美国纽约州参议院

全体通过J1115号决议案，祝贺“2019年5月13日，第20届世界法轮大法日”，全体参议员起立向在场的法轮功学员鼓掌祝贺。

5月8日，加拿大首都渥太华市市长连续第9年宣布5月13日为“渥太华法轮大法日”。

每年节日期间，在香港、纽约、伦敦、巴黎、悉尼、东京、台北等世界各大城市，都会迎来一次盛大的游行，庞大而又整齐的管乐队以及各式横幅标语都非常引人注目。尽管法轮功被中共诽谤、污蔑和禁止，却在世界各地受到褒奖，世界各国面对法轮大法这样的发展势头，没有感到对政权构成威胁，反而认为是国家和人民的荣耀，每年节日游行都要特别部署管制交通让出街道，并派出警察保护游行队伍安全。

除了各国的传统节日和宗教节日外，近百年来许多国家和民族也新增了不少纪念性节日，可是，没有一个节日可以像“世界法轮大法日”那样跨越不同国界和不同种族而蓬勃发展，并获得多方赞誉。◇

文 / 杨帆

【明慧网】我今年 71 岁，健康快乐。昔日，我因家庭出身问题，从小到大吃尽苦头，后来又身患绝症、痛苦无望，直到 23 年前（1996 年），我的命运才有了转机……



患绝症 死亡边缘苦挣扎

我家在河南沙河边。爷爷原本是个卖苦力的纤夫。全家节衣缩食攒了半辈子，终于买了一条运货的船，满心欢喜想靠运货过上不愁吃穿的日子。可船刚买来不久，共产党来了，想不到的是，这只船成了我家的大“祸根”——爷爷被扣上“资本家”的大帽子，我们子孙都变成了“狗崽子”……那个苦啊。

到了婚嫁的年龄，因我“成份不好”，几次相亲告吹。几年以后，终于有人愿意娶我。结婚后，丈夫发现，由于我的出身问题，自己前途真受影响，对我的态度就变

了，经常打我，有一次，因为一点小事拌嘴，他把我的锁骨打断了。面对没完没了的家暴，我一个弱女子，除了痛苦和哀伤，还能如何？

为了孩子，我咬着牙凑合着过。谁知后来，我又不幸患上绝症，原本的苦日子更是雪上加霜！

那是在 1988 年，我经常出现头晕，摔倒、不省人事。经北京医学专家检查，确诊为“脑血管畸形并伴有不定期出血”，此病属于极罕见的疑难杂症。据医生说，在该院接诊的病例中，包括我只有三例，前两例，病人已经死亡。

看我病到这一步，本性不坏的丈夫心软了，不再打我，还主动送

我到多家医院住院治疗。

一个国内一流的脑外专家给我做了伽玛刀手术。没想到，手术后病情非但没有好转，还留下了后遗症——头痛恶心呕吐、全身浮肿，头痛时脑、眼欲裂，惨叫不止。专家还带着我的病例参加国际医学研讨会，让国外权威专家会诊，专家们对这病例做了专题研讨，一致认为，脑浆和颅内积液混在一起，就当前的医疗水平，无法分离。

专家无计可施，劝我出院。我求生的一线希望彻底破灭，只有回家等死。那几年，我治病花很多钱，成了单位的包袱，自家的钱也花得光光的。

神迹显 师父救了我

我从医院回家是 1996 年 10 月。那年法轮大法弘传到我市。

回家刚两天，单位一个年轻男同事就来劝我炼法轮功。他给我介绍了法轮大法祛病健身方面的神奇效果，并讲了自己的亲身经历。一年前他因脑瘤做了开颅手术，术后大伤元气，头发稀疏，面黄肌瘦，走路气喘吁吁。后来炼法轮功时间不长，头发长出来了，体重增加，面色红润，浑身是劲。



▲绘画：法轮功学员集体学法（一起读《转法轮》）。

同事的经历打动了我。当天晚上，我就让儿子用自行车带着我去了附近的炼功点。当时的我极度虚弱，脸肿得吓人，走不了路，人迷迷糊糊的。在炼功点，我听大家在一起读《转法轮》（法轮功指导修炼的主要书籍），也没听清什么，但回到家，那一夜我睡得很踏实。起床后，我很饿，这是多年没有的感觉。一顿饱饭，一个安稳觉，我就象换了个人，有力气了。

到了晚上，我又去点上听大家读书。去时，是儿子推车我坐在后架子上，回来的时候，我就能自己走了，头一点也不痛了，不晕，不喘，全身舒服了。心里那种愉悦，对师父的感恩，实在是没法说！

第三天早上，我就自己去了炼功点学炼功。炼完功回来，走到楼门口，看见儿子的自行车在楼下放着，怕丢了，我也没多想，直接把车子扛到肩膀上，一口气上到五

楼我家门口。当时儿子正和他的一个伙伴在屋里，听到动静大吃一惊！“妈，你咋扛上来的？！”伙伴也惊奇地瞪大了眼睛，因为几天前他来我家，看见我儿子背着我，从一楼背到五楼。今天倒过来了，是我扛着车子，从一楼扛到五楼。

看到俩孩子那副惊奇模样，我才回过神来：哎呀，我是咋上来的？哎呀，我的病这不是好了吗？我是炼法轮功炼好的！是法轮功师父救了我的命！感激的泪水一下子奔涌而出。我跪下来向师父磕头：“师父啊，您把我从苦海中捞出来，给了我新生，弟子一定好好修大法……”

后来，中共 20 年的疯狂迫害，多次的非法关押、劳教、判刑，38 斤重的脚镣加酷刑摧残，单位全天候监控、扣发工资，没能使我动摇、沉沦和放弃。如今，漫漫长夜已过，云开日出在即。◇

重庆市 2018 年有 18 位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判刑

中共迫害法轮功已经二十年了，给法轮功学员及家人带来深深的伤害和极大的痛苦。从明慧网收集的迫害消息，重庆市二零一八年就有十八位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判刑，五位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庭审。

一、被非法判刑的有十八位法轮功学员：

1、重庆市渝北区龙溪镇南亚小区法轮功学员陈以仁被重庆江北区法院非法判刑七年，勒索罚金五千元。陈以仁，男，七十五岁，是长江轮船总公司重庆东风船舶工业公司一名退休职工，于 2017 年 9 月 5 日被绑架，12 月 14 日，在重庆市江北区法院被非法开庭。

2、重庆市万州区一位久居深山的农家妇女法轮功学员龚一柜，被万州的警官和检察官构陷，被枉法判刑五年。

3、重庆法轮功学员王忠明于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八日早上在家中渝中区国保警察绑架并被非法抄家，一帮警察抢走电脑、打印机、法轮大法书籍等私人物品。十一月三日被非法批捕。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六日，重庆市渝北区法院对王忠明进行非法庭审。在六月底被渝北区法院罔顾事实，诬判三年零六个月后。

4、重庆邓吉琼、洪柳、林忠英被非法判刑。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七日，法轮功学员邓吉琼和亲家母林忠英分别被非法抓捕，次日九月十八日，邓吉琼的儿子、林忠英的女婿洪柳被绑架。他们被非法关押一年多后，二零一八年十二月，邓吉琼被诬判三年，洪柳被诬判三年六个月，林忠英被诬判两年六个月，三人同时被勒索罚金。

5、重庆市涪陵区法轮功学员陈榜林在 2018 年 1 月 19 日遭绑架，随后又被抄了家，被非法判刑一年。

6、重庆市江北区大石坝法轮

功学员陈克蓉 2017 年 8 月去重庆渝北区回兴发放真相资料时，被回兴派出所跟踪监控，于 2017 年 8 月 27 日绑架并抄家，于 2018 年 8 月 14 日诬判一年零九个月。现被非法关押在重庆市北碚监狱。

7、重庆市大渡口区法轮功学员付俊光，女，七十二岁，重庆市第三十七中学退休的高级教师。二零一七年五月八日，几个警察又突然闯入付俊光家中，强制把她非法关押到了当地看守所。五月十七日，被当地 610 非法抄家。付俊光遭诬判一年零两个月，被劫持到重庆市女子监狱。

8、重庆市七旬法轮功学员唐天贞，二零一八年六月六日上午，外出买菜，被秘密绑架、秘密关押、秘密庭审入狱，十二月五日入重庆市女子监狱后，十二月十八日就被迫害住院。

9、重庆市巴南区李家沱 69 岁的法轮功学员段在英 2018 年 6 月 29 日被非法判刑一年半、勒索罚金 3000 元。

10、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一日，七十三岁的善良老妪叶文秀，因信仰法轮大法，被重庆市巴南区法院非法判刑三年六个月，勒索金额 6000 元。这是叶文秀第三次被非法判刑。

11、重庆市沙坪坝区法轮功学员赵家玉被冤判一年半。4 月 21 日，被送往走马监狱迫害。

12、重庆市永川区法轮功学员邓华成被诬判，于 2018 年 7 月 5 日，被押送重庆市走马镇女子监狱继续迫害。

13、重庆北碚区赖恒惠、曾德玲等五位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关押于重庆市中区看守所近一年，据悉，今年八月底已被非法判刑：赖恒惠四年半，曾德玲三年半，邱永伦两年，黄英两年，

二、被非法庭审的有五位法轮功学员：

1、李淑碧，女，家住重庆市铜梁区平滩镇，现年 76 岁。2017 年 9 月 22 日在平滩菜市场讲真相被恶人构陷，被抄家，被刑事拘留身体出现各种病象放回家。2018 年 1 月 16 日下午，铜梁区法院在第二审判庭对李淑碧非法开庭。

2、重庆合川法轮功学员祝跃辉 2017 年 2 月 27 日在菜市场买菜时被合川区国安大队警察绑架，后被非法抄家。祝跃辉被非法关押在合川看守所已经将近一年后。合川法院非法开庭审判祝跃辉。

3、重庆市城口县法轮功学员朱会杰遭非法庭审。2018 年 3 月 22 日上午 9 点，重庆市城口县法院开庭对朱会杰进行非法庭审，律师在法庭上指出对朱会杰的庭审是错误的。法庭在 10 点半休庭。

4、重庆市万州区张廷春被非法庭审。2017 年 9 月 22 日在重庆出租房被绑架的万州法轮功学员张廷春，于当日被劫持回万州区洗脑班，后被非法批捕，再次送往万州区看守所，被非法关押至今。2018 年 2 月 26 日上午和 2018 年 3 月 23 日下午对张廷春进行了非法开庭但未通知家人。庭审中张廷春给自己做了无罪辩护。

5、重庆市永川区法轮功学员尧荣萱于 2017 年 4 月 6 日被绑架，先被非法关押在重庆永川区看守所，于 2018 年 1 月 23 日下午 2 点在永川区法院被非法开庭。

以上这些被非法判刑和非法庭审的法轮功学员有四位都是七十多岁的老人，中共对按“真、善、忍”做好人的法轮功学员的迫害是极其残酷的。

自古以来迫害正信的都逃不过人间法律、道德法庭的终极审判。真诚奉劝所有行恶之徒不要再助纣为虐，赶紧悬崖勒马，珍惜救赎的机缘，否则恶报临身之际，悔恨晚矣。◇

【明慧网】这是在某次庭审过程中，法官听了律师为法轮功学员做无罪辩护后，从法律的角度上认可了律师的辩护意见，但心中对法轮功学员的修炼及所为还是有些不解。于是在休息时候就有了下面的对话。

律师和法官的对话

法官：既然政府不让炼，他们（指法轮功学员）为什么非要炼？干嘛非要和政府对着干？

律师：当然是他们觉得好了，修炼法轮功让他们身心受益，为什么不能炼？

法官：可是政府认为会危害社会。

律师：你出国去看看，全世界到处都有炼法轮功的，没有一个国家和地区政府认为法轮功会危害社会，包括同是中国的台湾和香港，都支持法轮功，唯有中共政权迫害，这种对比难道不说明问题吗？

法官：觉得好就自己在家炼，干嘛非要出去说。

律师：自己觉得好就想告诉别人、与大家交流，让大家都受益这是很自然的。

法官：那为什么还要劝人退党呢？

律师：这要从两个方面来看。从法律的角度看中共是执政党，法轮功学员作为国家公民谈论执政党存在的问题，就入党、退党发表个人的意见是公民的权利，没有任何违法行为。从我个人角度看，我本人不炼法轮功，但我相信神佛的存在，相信善恶报应。中共宣扬无神论，摧毁人们对神佛的信仰。对中

华民族的传统文化、社会道德、生态环境造成的严重破坏，对人民实行暴政不讲人权，不讲法律没有民主，没有自由，肆意欺压百姓，其做法与黑社会没有什么区别。法轮功学员劝人退党就如同让人们脱离黑帮，真是件大好事！

在当今的中国法轮功问题就是一块试金石，中共迫害法轮功，孰正孰邪，孰善孰恶，稍有头脑的人只要了解事实真相，都会看得清楚，只是在现实利益和道德良知之间如何选择而已。

法官：你这样做难道你就不担心会影响你和家人的幸福生活？

律师：我这样做恰恰是为了我和家人能够拥有更好的生活环境。面对暴行，如果每个人都选择退缩和沉默，那只能使恶人越来越猖獗，好人的空间越来越狭小。不为正义发声，就是对好人犯罪，就是对自己和后代不负责任。我们总不会希望中国也变成北朝鲜吧。我为法轮功学员辩护，是因为我佩服这群人，面对暴虐他们坚守信仰不放弃，他们所考虑的不仅仅是他们自己的得失，他们善良、平和。如果面对这样一群善良的人还不能够唤醒一个人的良知，那这个人真是无可救药了。

法官：唉，话说起来容易，共

产党那么强大，就凭他们这些人（指法轮功学员）就能改变过来？我们吃这碗饭也不容易，只能按上面的意思办。这个你还不明白吗？

律师：以我的感觉，似乎法轮功学员并不是与共产党对着干，他们劝人退党是为退党的人好，而不是要把共产党如何。他们这样做是发自于他们内心的善良，就象人渴了要喝水、饿了要吃饭那样自然。然而这种源于内心善的力量却是无比的强大，他能唤醒更多人的良知。一旦世人都开始觉醒了，那中共的极权统治也就岌岌可危了。你回顾一下历史，看看前苏联和东欧的共产政权哪个不是这样解体的？你再看看，当今世界潮流是向极权独裁方向发展、还是向民主自由方向发展？其实对这点，中共高层是非常清楚的，要不然他们为什么把自己的家人和财产都转移到海外去了？其实他们早就把自己的后路安排好了。至于你该怎么做，关键还是看你自己想怎么选择。你们不是常说：上有政策、下有对策吗？在以权谋私的时候，你们有那么多的聪明才智，怎么到了该伸张正义的时候却没有智慧和勇气了呢？不好意思话说重了，我无恶意，只是劝你别给中共当替罪羊。

法官若有所思不再言语。◇

天佑善心 古人坚守诚信的故事

【明慧网】徐少渔是钱塘人，光绪庚寅八月初，他向彝斋借了一百圆银币，没有立借据，只口头约定一年以后如数偿还。第二年八月初，徐少渔病倒了，危在旦夕之际，躺在病榻上的他一直喃喃自语：“还钱的时间快到了，我如果死了怎么办啊？”

其妻听后对他说：“你借的钱

没有借据，没有履行约定的必要，你就不要愁了。”徐少渔说：“他因为相信我，所以才没要借据，我怎么能自己不守信用呢？”于是让妻子将家中的一柄玉如意和两件狐裘拿去卖了，共卖了九十银圆，又从别人那里借了十圆，最终在约定的日期如数偿还给了彝斋。没过几天，徐少渔的病痊愈了。◇



▲子曰：“人而无信，不知其可也。”认为人若不讲信用，在社会上就无立足之地，什么事情也做不成。图为《孔子圣迹图》。